

## 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### 关于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现金分红规划》的审核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3年修订）》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我们作为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监事，认真审阅了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现金分红规划》（以下简称“本规划”）及其摘要等有关内容，并发表如下审核意见：

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（2024年-2026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进一步完善和健全了利润分配政策，建立长期、稳定、可持续的分红机制，增加了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、维护了公司全体股东利益。

综上所述，监事会同意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现金分红规划》，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<未来三年（2024-2026年）现金分红规划>的审核意见》之签字页）

---

慕长鸿

---

刘载悦

---

鲁 璞

江西九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 
2024年6月5日